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4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6日以邮件、微信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2025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5）。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